

## 关联交易公告

###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为业务发展需要，本行授予东莞民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以下统称莞民投集团）30亿元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期限3年，额度内授权管理层按本行授信审批制度进行审批，贷款利率按本行利率政策执行，不得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业务定价。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公司名称：东莞民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二）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三）注册地：东莞市东城街道洪福东路2号29楼
- （四）法定代表人：尹洪卫
- （五）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 （六）经营范围：股权投资、项目投资、物业投资、实业投资等。
- （七）关联关系：莞民投集团为本行主要股东的关联方。

### 三、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等价有偿的商业原则，贷款利率按本行利率政策执行，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业务定价，交易定价公允。

#### 四、关联交易金额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超过上季末本行资本净额的 1%。根据法律法规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 五、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经本行第四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 9 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9 日